

证券代码：300669

证券简称：沪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三）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二) 审议《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年产 100 万只创新型 G 系列缓冲器生产线建设及技术改造建设项目”“战略产品产业化技术系统研发项目”结项，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投资范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满足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对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投资范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拟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